

证券代码：872369

证券简称：舜大能源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年度股东会会场设置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会的表决方式为现场表决。

##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0日1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369	舜大能源	2026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江苏嘉竹律师事务所委派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
4	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5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	√

	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
9	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
10	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
11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	√
12	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子公司如皋市舜鑫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质押给扬州顺源电气工程有限的议案	√

（一）审议《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董事会的工作情况，经审议，同意公司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202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由监事会主席汇报 2025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经审议，同意公司 202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2025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5 年经营情况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2026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公司在总结 2025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6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6 年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将 2026 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予以汇报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2025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公司 2025 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暂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审议《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七) 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八) 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p.com.cn](http://www.neep.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九) 审议《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作出相应的专项说明。

(十) 审议《监事会对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对该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作出相应的专项说明。

(十一) 审议《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

(十二)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子公司如皋市舜鑫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持有的扬州艳阳天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股权质押给扬州顺源电气工程有限公司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出席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出席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20日9:00至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大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514-82088580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026年4月29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